

海南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海大疫防办〔2020〕20号

关于加强线上教学专项工作指导督查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学校对新学期课程教学方式进行了调整。依据海南大学《关于调整2019-2020学年第二学期本科教学工作安排的通知》（海大疫防办〔2020〕10号）要求，为加强线上教学工作管理，现成立海南大学线上教学工作专项指导督查小组，具体事宜如下：

一、小组成员

组 长：胡新文

副组长：邱锡光、郭立萍、欧建猛

成 员：符金万、丁民河、王中香、刘二钢、王伟芳、郑素珍、黄远飞、赵银梅、彭红、王成英

二、工作职责

指导、督查各教学单位落实海大疫防办〔2020〕10号文件情况。

1.教务处负责教学任务落实、教学组织及管理工作的指导、督查；

2.教学质量评中心负责教学效果及质量监控的指导、督查；

3.信息化服务中心负责教学平台使用情况的指导、督查。

专项指导、督查时间自 2020 年 2 月 15 日起。

海南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
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
校长办公室（代章）
2020 年 2 月 13 日

抄送：校领导

2020 年 2 月 13 印发
